

一、具体参数：

序号	品名	数量	招标需求
1.	4G执法记录仪	3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形尺寸和质量：执法记录仪不含背夹、外接设备的外形尺寸（长×宽×高）需小于 95mm×60mm×30mm；不含外接设备的整机质量≤220g。 2. 视场角：执法记录仪摄像头在生产厂家声明的全部分辨率工况下，水平视场角均大于 110°。 3. ▲外壳防护等级：执法记录仪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8 标准，且支持在 IP66 防护环境下更换电池，电池更换完成后设备可正常工作。 4. 机身存储配置：执法记录仪本机内存≥32G（最终以实际供货响应配置为准）。 5. 自由跌落性能：设备裸机可承受高度≥2000mm 的水泥地面自由跌落测试，对机身任意 6 个面分别进行不少于 5 次跌落试验，总试验次数≥30 次；试验全程设备处于工作状态，试验完成后设备可正常运行，机身存储数据无丢失。 6. 显示屏配置：执法记录仪配备尺寸≥3.0 英寸的触摸屏。 7. 核心硬件与系统配置：执法记录仪内置 CPU 核心数≥8 核、主频≥2.0GHz，搭载安卓 10.0 及以上版本操作系统，支持安卓系统 APP 软件的安装与卸载。 8. 低温工作性能：在环境温度（-30±3）℃工况下，设备持续通电工作≥10h，试验过程中设备无状态异常，可保持正常运行。 9. 无线传输功能：设备内置无线传输模块，支持以文件或数据流形式实现无线数据传输；可通过 4G/WIFI 无线网络实时传输现场图像至系统平台，支持接入移动、联通、电信全制式 4G SIM 卡实现无线传输；设备连接电脑或采集站时，可自动关闭 4G/WIFI 无线信号。 10. 视频传输性能：设备支持 1440P、1080P、720P 多档图像分辨率可调，视频文件可保存至服务器；在

		<p>2560×1440 视频分辨率工况下，视频帧率≥30 帧/s，视频分辨力≥800 线。</p> <p>11. 防抖功能：设备自带防抖功能，可通过设备菜单手动开启或关闭；经抖动台搭配“+”字图形测试，视音频画面中同一位置点的最大振动像素差≤5 像素。</p> <p>12. 电池持续工作时间：1920×1080 分辨率纯摄录工况下，单块电池连续摄录时长≥11h，更换一次电池后累计连续摄录时长≥22h；1920×1080 分辨率视音频实时图传工况下，单块电池连续工作时长≥10h，更换一次电池后累计连续工作时长≥20h。</p> <p>13. 充电性能：设备电池完整充电时长<4h。</p> <p>14. 夜视功能：设备具备红外夜视功能，开启夜视模式后，有效拍摄距离≥5m，该距离内可清晰识别人物面部特征；有效拍摄距离≥10m，该距离内可清晰识别人体轮廓。</p> <p>15. 音频质量：设备语音质量 POLQA 客观评价得分≥3 分。</p> <p>16. 字符叠加功能：设备录制的视频及拍摄的照片中，可自动叠加定位坐标、时间、用户姓名、用户编号、单位名称、单位编号、视频编码等信息。</p> <p>17. 远程参数设置功能：可通过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或管理平台，对设备产品序号、用户编号、单位编号、系统时间等参数进行配置修改。</p> <p>18. 本机自定义设置功能：设备支持本机自主参数设置，可实现视音频分段录制（5/10/20/30 分钟分段时长可调）、连拍拍照、定时/延时拍照、视频画质调节、红外模式自动/手动切换、APN 及 VPN 参数配置、GB28181 协议参数设置；支持一键回放最近一次摄录的视频、音频、照片文件，一键切换拍摄分辨率，同时支持按键锁定与解锁操作。</p> <p>19. 基础语音播报功能：设备自带语音播报功能，开启后可对开机、录像、录音、重点文件标记操作进行语音提示，同时具备摄录时长播报、整点报时功能。</p>
--	--	---

		<p>20. 预录延录功能：设备具备视音频预录、延录能力，可预录触发操作前$\geq 60s$的视音频数据，可延录触发操作后$\geq 300s$的视音频数据。</p> <p>21. 紧急摄录功能：设备支持开启/关闭紧急摄录模式；紧急摄录模式开启后，录像过程中检测到设备撞击时，可自动保存当前录像文件并重启摄录；设备待机状态下检测到撞击时，可自动启动录像模式。</p> <p>22. 数据完整性保障：在$\geq 1920 \times 1080$分辨率录像工况下，5分钟内完成电池更换，设备工作状态不改变，录制数据无丢失、无损坏。</p> <p>23. 视频文件兼容性：设备存储的视音频文件，无需专属播放器即可完成正常播放。</p> <p>24. 远程配置与升级功能：支持管理平台通过无线网络对设备进行远程配置，可设置平台关联参数、视频分辨率、定位频率、人脸库及车牌库参数；支持全量包、差分包两种模式完成设备远程升级。</p> <p>25. 远程控制功能：设备可接收平台远程控制指令，实现远程开启/停止录像、远程抓拍图片、开启/关闭视频对讲、开启/关闭语音对讲、远程遥毙设备、远程重启设备；远程操作的录像视频、抓拍图片均可保存在设备本地。</p> <p>26. 文件上传功能：支持通过4G、WIFI网络手动或自动上传视频、音频、照片文件，可自定义选择上传文件类型；设备离线掉线后本地文件不丢失，重新联网注册上线后可自动续传未完成上传的文件，上传文件可在管理平台调阅查看。</p> <p>27. 静音摄录功能：设备支持静音开机，同时可实现静音录像、静音录音、静音拍照。</p> <p>28. 录像加密功能：设备支持视频录像加密，加密文件可通过设备本机正常播放，无法通过通用播放器播放，保障数据安全。</p> <p>29. 群组广播功能：管理平台可向执法记录仪群组发起语音广播，组内所有在线设备可接收并收听调度台语音。</p>
--	--	---

		<p>30. 扫码注册绑定功能：设备支持扫描平台生成的二维码，完成设备注册、人员信息注册，同时可通过扫码绑定服务器配置参数，完成设备入网配置。</p> <p>31. 视频语音通话功能：经平台开启通话权限后，设备可与同群组内其他终端、平台后台实现全双工视频、语音通话。</p> <p>32. 自动校时功能：设备可自动与管理平台完成时间同步校准。</p> <p>33. ▲SOS 联动报警功能：长按设备 SOS 按键可触发自动报警，平台应急调度地图可闪烁展示求救位置，点击报警查看按钮可自动调取现场实时视频；同时后台预设范围内的其他执法记录仪，可同步接收本次 SOS 求救信息。</p> <p>34. ▲酒检仪联动执法功能：设备支持与酒检仪联动工作，当酒检仪检测到酒精超标告警信息时，可自动触发执法记录仪录像，并将该段录像标记为重点重要视频文件。</p> <p>35. 飞行模式功能：设备接入执法音视频采集站时，可自动切换为飞行模式，规避一机两用告警问题。</p> <p>36. 警情关联功能：设备具备警情关联能力，可依据处警单位、接警时间、警情编号等信息完成警情关联查询与数据匹配。</p> <p>37. 蓝牙功能：设备支持蓝牙配对连接蓝牙耳机，可实现本机音频播放、语音通话等功能。</p> <p>38. 双摄录制与通话功能：设备支持主摄像头、后置摄像头同时摄录、同步保存视频文件；后置摄像头可实现点对点视频通话，通话界面支持画中画展示模式。</p> <p>39. 白光补光功能：设备搭载白光补光灯，支持常亮补光模式，可满足夜间照明需求，实现夜间彩色视频录制与彩色拍照。</p> <p>40. 最低可用照度：当设备输出图像中心水平分辨率下降至标称亮度条件下分辨率的 70%时，目标景物的环境照度$\leq 3.01x$。</p>
--	--	--

		<p>41. 多模式充电功能：设备支持 Mini USB、Type-C 双接口充电，同时支持电池座充充电，配套电池座充可同时为两块电池充电。</p> <p>42. 卡槽与电池仓设计：设备采用双卡位卡槽设计，电池仓盖配备专用锁定装置，锁定状态下无法开启电池仓盖。</p> <p>43. Type-C 接口传输速率：设备通过 Type-C 接口实现数据传输与充电功能，接口数据读取速率\geq250Mbps。</p> <p>44. 语音操控功能：设备支持语音指令操控，可通过语音完成设备关机、开始/停止摄像、拍照、重点文件标记等操作。</p> <p>45. ▲语音备注功能：设备具备视频语音备注能力，摄录完成后可对对应视频添加语音备注，可在管理平台调取对应视频及配套语音备注信息。</p> <p>46. ▲TTS 语音播报功能：设备通过无线网络注册接入平台后，可接收平台下发的文字信息，并通过 TTS 技术转换为语音播报；平台支持单选、多选、全选设备批量推送文字信息，播报后的文字信息可保存至设备本地，支持本机查阅。</p> <p>47. ▲视频会商功能：设备可向群组内所有成员发起视频会商，群组内所有在线人员均可查看发起方的实时视频画面。</p> <p>48. 人像比对功能：通过设备专用 APP 可实现人像抓拍与比对，抓拍图片可本地保存并展示比对结果；离线状态下可完成本机人脸库比对，联网状态下可将抓拍图片上传至平台完成云端比对。</p> <p>49. 车牌比对功能：通过设备专用 APP 可实现车辆号牌抓拍识别，抓拍的车牌图片可上传至管理平台，平台同步展示对应告警信息。</p> <p>50. ▲哈希编码存证功能：开启设备存证云功能后，设备每段录像文件可自动生成对应的哈希编码，实现视频数据存证。</p> <p>注：标▲须提供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依据为</p>
--	--	---

			<p>《GA/T 947-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的检验报告，检测报告上未体现或不能完全满足的则为负偏离，须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对应检验报告页码，中标后应能提供检验报告原件核验。</p>
2	4G 执法记录仪采集工作站1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配置: ≥ 25 个采集接口, 存储容量 $\geq 56\text{TB}$; 2.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 《GA/T 947-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可兼容符合 GA/T 947-2015 标准的执法记录仪)。 3. 国产化要求: 处理器及配套操作系统为国产品牌规格, 芯片和系统入围《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测评结果。 4. 外壳防护等级: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外壳防护需符合 GB4208-2008 中 IP20 要求。 5. 二维码注册功能检查: 支持执法记录仪通过扫描样机生成的二维码完成注册、人员信息及单位信息绑定功能。 6. 执法记录仪数据清空功能检验: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自动或手动清空已完成数据上传的执法记录仪内部数据。 7. 数据自动删除功能检验: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自动删除超出存储期限的数据, 已标记的重点文件不应被动自动删除。 8. 时间校正功能检验: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自动对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时间校正, 时间应精确到“年、月、日、时、分、秒”。 9. 外观和结构: 采用阻尼缓冲滑轨抽拉式静音抽屉, 具有 ≥ 25 个执法记录仪采集独立隔离舱; 前置按压反弹式托盘位, 放置鼠标、键盘等物品; 显示屏模块前侧内置 ≥ 2 个 2W 的喇叭, 显示模块采用翻盖式结构, 显示屏和屏框处于同一平面, 两侧具有双扣手位; 显示屏模块翻转具有限位支架固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0. 显示屏: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屏幕具有触摸功能, 支持 ≥ 10 点触控操作, 显示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屏幕尺寸应 ≥ 21.5 英寸。支持通过管理软件和物理按键开启/关闭显示屏, 支持通过按键锁屏, 支持自定义进入锁屏的时间自动进入锁屏, 锁屏期间屏幕不关闭。11. 接入能力: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主板具有 ≥ 32 个 USB3.0 接口, 其中 ≥ 25 个接口做数据采集接口, 采集接口采用 USB MiniB、Type-C、USB MicroB 三种接口, 支持 USB3.0 协议。12. 采集站稳定性检测:采集工作站在正常工作条件下, 连续工作 168H, 每间隔 24H 在满负荷条件进行不少于 2H 的数据采集, 不应出电气、机械或软件的故障。13. 数据采集速率: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应 $\geq 12\text{MB/s}$, 单路数据采集速率应 $\geq 30\text{MB/s}$。14. 充电电流检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采集接口 充电电流应 $\geq 1500\text{mA}$;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具有快速充电功能, 单个采集接口的充电电流应 $\geq 1900\text{mA}$。15. 工作噪声试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工作噪声 $\leq 38\text{dB (A)}$。16. 文件标记有信息备注功能:通过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软件支持在数据浏览过程中对人工判定为“重点文件”的文件进行标记, 并与执法记录仪重点标记文件进行区分。支持对已标记的文件进行标记解除、添加文字备注信息。17. 日志检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支持自动对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所有操作进行日志记录, 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机、用户登录及操作、执法记录仪的接入/移除、执法记录仪数据采集、故障发生/恢复等时间。18. 数据存储检测功能: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磁盘应采用
--	--	---

			<p>模块化组合设计，支持接入 4TB、6TB、8TB、10TB 磁盘等。</p> <p>19. 采集软件部署环境: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软件部署在国产 UOS 统信操作系统或麒麟操作系统上使用，且功能应正常。</p> <p>20. 数据安全保护功能:可通过管理软件对采集站上的目录和设定文件类型的文件在新建、修改、删除和读取等操作进行控制。</p>
3	4G执法记录仪采集工作站2	5	<p>21. 基本配置:≥12 个采集接口，存储容量≥16TB;</p> <p>22. 设备应符合 GA/T947-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第 3 部分:管理平台行业标准</p> <p>23. 设备须为国产化设备，即设备主芯片及配套操作系统为国产厂家。</p> <p>24.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p> <p>25. 产品内置≥21.5 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屏幕采用 90° 翻盖设计，支持 10 点电容触摸屏。</p> <p>26.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外壳防护应符合 GB/T 4208-2008 中 IP20 要求。</p> <p>27.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采集已注册的执法记录仪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能验证采集工作站设备采集到的数据与执法记录仪存储的原始数据的一致性，并保证采集的数据应能正常浏览。</p> <p>28.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或手动清空已完成数据上传的执法记录仪内部数据。</p> <p>29. 9)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删除超出存储期限的数据，已标记的重点文件不应被自动删除。</p> <p>30.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对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时间校正，时间应能精确到“年、月、日、时、分、秒”。</p> <p>31.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对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所有操作进行日志记录，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机、用户登录及操作、执法记录仪的接入/移出、执法记录仪数据采集、故障发生/恢复等时间。</p>

			<p>32.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具有优先采集接口，当此接口接入执法记录仪后，可自动暂停其他接口的数据采集而优先采集此接口的数据，优先采集接口数据采集完毕后，可自动恢复其他接口的采集。</p> <p>33.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应$\geq 12\text{MB/s}$。</p> <p>34.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具有快速充电功能，单个采集接口的充电电流应不小于 2400mA</p> <p>35. 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采集接口充电电流应$\geq 1300\text{mA}$。</p>
4	执法记录仪电池	100	适配分局现有单警执法仪警翼F1型号
5	4G执法记录仪电池	200	适配分局现有4G执法记录仪华威H5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4G执法记录仪，对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二、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自然日内完成设备供货、调试。

三、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完毕后，需开具发票，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

四、验收：货物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维修保养机构（需提供营业执照文件复印件证明），必须提供全年7×24小时上门服务（所有易更换部件上门更换），必须做到10分钟内电话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故障修复或提供备机。

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其售后服务解决方案，包括特约维修服务点详细介绍、响应到场修复时间、专线报修电话、投诉方式、售后服务人员组成情况、无法解决问题的应急措施等进行详细阐述。

3、质保期：投标人对投标产品需提供 ≥ 3 年的原厂质保服务，并在3年内电池衰减超过50%时无偿支持原厂更换电池。

4、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现场响应及技术升级服务方案、备品备件储备及服务网点布置方案、质保外服务方案。

六、其他要求：

★5、4G执法记录仪对接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供货后设备进行调试，对接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警用装备综合管理应用平台，配合完成一机一档，否则将承担自动放弃中标人资格的风险。（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4G执法记录仪采集工作站对接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供货后设备进行调试，能适配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目前在用的所有4G执法记录仪，否则将承担自动放弃中标人资格的风险。（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需提供4G执法记录仪和执法记录仪采集站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加盖制造商公章）